证券代码：833098　　证券简称：新龙生物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江西新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

聘任宋宝进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自 2021 年 10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袁小兰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故聘任宋宝进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宋宝进，男，1985 年 12 月出生，山东省莱州市人，中国青年政治学院经济学专业毕业，本科学历。2010 年 9 月至 2013 年 7 月在北京红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工作，任项目经理职务；2013 年 11 月至 2019 年 6 月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任高级项目经理职务；2019 年 7 月至 2020 年 12 月在嘉兴久昌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工作，任财务总监兼总经理助理职务；2021 年 1 月至 2021 年 10 月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任高级项目经理职务。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新任财务负责人不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任命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对公司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江西新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江西新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5 日